证券代码：300162　　证券简称：雷曼光电　　公告编号：2024-028

深圳雷曼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本年度公司财务报告的审计意见为：标准的无保留意见。

本报告期会计师事务所变更情况：公司本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由变更为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上市时未盈利且目前未实现盈利

□适用 ☑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雷曼光电	股票代码	300162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左剑铭	梁冰冰	
办公地址	深圳市南山区松白路百旺信高科技工业园二区第八栋	深圳市南山区松白路百旺信高科技工业园二区第八栋	
传真	0755-8613 9001	0755-8613 9001	
电话	0755-8613 7035	0755-8613 7035	
电子信箱	ledman@ledman.cn	ledman@ledman.cn	

2、报告期主要业务或产品简介

（一）主营业务

公司主要从事 LED 产业链中下游领域，专注于 LED 超高清显示及 LED 照明业务，在业内率先推出并量产基于 COB 先进集成封装技术的 Micro LED 超高清显示产品，围绕 8K 超高清产业发展，建立了包括 LEDMAN 雷曼超高清显示大屏、LEDMAN 雷曼智慧会议交互显示系统、LEDMAN 雷曼智慧教室教育交互显示系统、LEDMAN 雷曼超高清家庭巨幕及 LED 智能照明、LED 创意显示在内的 LED 全系列产品生态及解决方案体系。

（二）主要产品

1、LEDMAN 雷曼超高清显示大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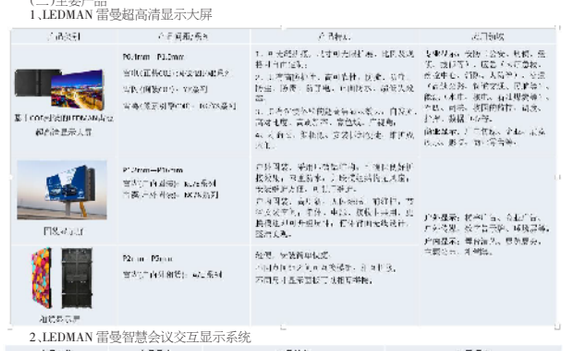

2、LEDMAN 雷曼智慧会议交互显示系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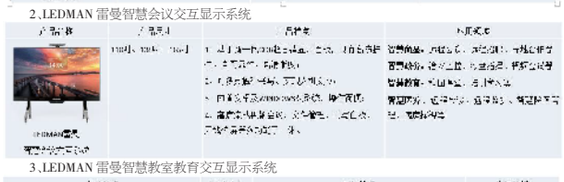

3、LEDMAN 雷曼智慧教室教育交互显示系统

4、LEDMAN 雷曼超高清家庭巨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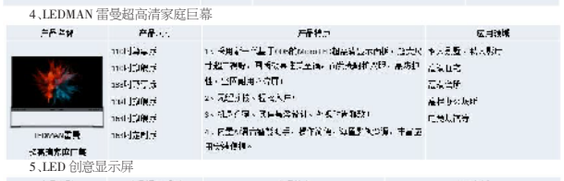

5、LED 创意显示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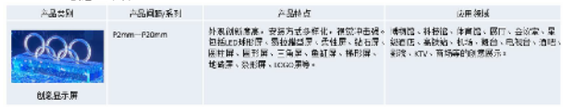

6、LED 智慧照明

（三）公司所处的行业地位

公司一直在 LED 领域坚持创新发展，以技术立身、以品牌立名，目前在全球的产品销售已扩展至 100 多个国家和地区。公司累积了十多年的 LED 集成封装技术、LED 显示屏设计和智能控制技术，在业内率先推出并量产基于 COB 先进集成封装技术的 Micro LED 超高清显示产品，并围绕 8K 超高清产业发展，持续完善产品结构和业务生态布局。

公司是全球领先的 LED 超高清显示专家、全球 COB 新型显示技术领军企业、8K 超高清 LED 巨幕显示领导者、中国第一家 LED 显示屏高科技上市公司、中国航天事业战略合作伙伴、2022 北京冬奥会开闭幕式冰雪五环出品商，在 LED 领域具备丰富的技术经验以及重要的行业地位。

3、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1）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否

追溯调整或重述原因

会计政策变更

元

	2023 年末	2022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21 年末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后	调整前	调整后
总资产	1,838,108,699.17	1,414,184,028.11	1,423,305,186.12	29.14%	1,509,599,827.46	1,509,599,827.4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034,428,531.84	673,308,245.05	673,783,938.38	53.53%	635,967,552.66	635,967,552.66

	2023 年	2022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21 年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后	调整前	调整后
营业收入	1,113,230,676.08	1,083,267,605.60	1,083,267,605.60	2.77%	1,303,357,407.04	1,303,357,407.0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76,476,976.00	31,101,196.25	31,576,889.58	-342.19%	47,451,528.81	47,451,528.8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80,978,622.74	13,407,252.97	13,882,946.30	-683.30%	31,426,081.68	31,426,081.6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5,943,306.56	47,592,361.37	47,592,361.37	143.62%	41,720,435.83	41,720,435.83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2	0.09	0.09	-344.44%	0.14	0.14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22	0.09	0.09	-344.44%	0.14	0.14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2.12%	4.75%	4.82%	-16.94%	7.69%	7.69%

会计政策变更的原因及会计差错更正的情况

财政部于 2022 年 11 月 30 日发布《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财会〔2022〕31 号），其中“关于单项交易产生的资产和负债相关的递延所得税不适用初始确认豁免的会计处理”的规定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本公司于本年度施行该事项相关的会计处理。

（2）分季度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268,646,441.13	258,207,916.83	301,492,005.62	284,884,312.5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799,007.63	-5,033,000.56	-7,361,342.64	-62,283,625.1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3,517,822.90	-8,362,951.09	-8,195,078.24	-60,902,770.5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855,189.63	18,941,772.21	8,071,745.76	100,784,978.22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 ☑ 否

4、股本及股东情况

（1）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28,279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26,239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如有）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李漫铁	境内自然人	15.60%	54,514,509.00	40,885,882.00	质押	13,300,000.00
南京杰得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11.52%	40,275,000.00	0.00	质押	27,580,000.00
王丽珊	境内自然人	11.01%	38,478,000.00	28,858,500.00	质押	32,800,000.00
李跃宗	境内自然人	1.61%	5,612,000.00	4,209,000.00	不适用	0.00
李琛	境内自然人	1.30%	4,526,491.00	3,394,868.00	不适用	0.00
南京希旭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1.19%	4,152,500.00	0.00	不适用	0.00
上海文谦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文谦同泰3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境内非国有法人	1.15%	4,008,756.00	0.00	不适用	0.00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0.65%	2,282,129.00	0.00	不适用	0.00
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0.42%	1,482,464.00	0.00	不适用	0.00
UBS AG	境外法人	0.41%	1,420,827.00	0.00	不适用	0.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股东李漫铁、王丽珊、李跃宗和李琛为公司实际控制人及控股股东，杰得投资和希旭投资为前述股东控股企业，其中，李跃宗与王丽珊系夫妻关系，李漫铁系李跃宗、王丽珊之子，李琛系李跃宗、王丽珊之女，为一致行动人，杰得投资为李漫铁及李跃宗控股企业，希旭投资为王丽珊控股企业，上述股东为一致行动人。公司无法判断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是否属于一致行动人。								

前十名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 不适用

前十名股东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是否具有表决权差异安排

□适用 ☑ 不适用

（2）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3）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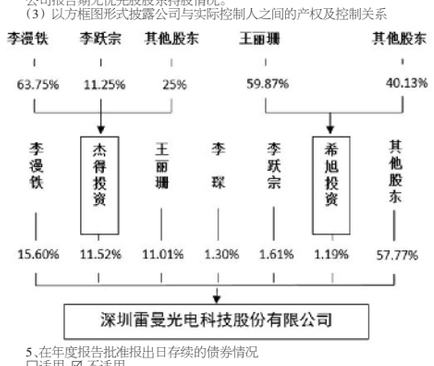

5、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1、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

公司分别于 2022 年 4 月 11 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以及 2022 年 5 月 6 日召开的 2021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相关议案，公司拟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 6.89 亿元，其中 5.39 亿元投入到“雷曼光电 COB 超高清显示改扩建项目”，1.5 亿元用于补充流动资金，具体详见公司 2022 年 4 月 13 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深圳雷曼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预案》。

根据中国证监会出具的《关于同意深圳雷曼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3〕2148 号），报告期内公司向 11 名特定对象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 70,000,000 股，发行价格 6.59 元/股，新增股份于 2024 年 1 月 3 日起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总股本由 349,510,030 股变更为 419,510,030 股。具体详见公司 2023 年 12 月 26 日、2024 年 12 月 29 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深圳雷曼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发行情况报告书》和《深圳雷曼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之上市公告书》。

2、公司主要经营情况及其他重大事项请参考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全文。

深圳雷曼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 4 月 18 日

证券代码：300822　　证券简称：贝仕达克　　公告编号：2024-014

深圳贝仕达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本年度公司财务报告的审计意见为：标准的无保留意见。

本报告期会计师事务所变更情况：公司本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由变更为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上市时未盈利且目前未实现盈利

□适用 ☑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利润分配预案为：以 238,429,000 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1 元（含税），送红股 0 股（含税），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3 股。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贝仕达克	股票代码	300822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变更前的股票简称（如有）	贝仕达克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姓名	方颖娇		
办公地址	深圳市龙岗区龙岗街道学园路第三工业区 22 栋、23 栋、34 栋、37 栋		
传真	0755-84878567		
电话	0755-84834822		
电子信箱	saca08@szbtk.com		

2、报告期主要业务或产品简介

一、主营业务及主要产品

公司主营业务为智能控制器及智能产品的研发、生产和销售。自成立以来，公司主营业务和主要经营模式未发生重大变化。

1、智能控制器业务

智能控制器是电子产品、设备、装置及系统中的控制单元，控制其完成特定的功能，在终端产品中扮演“神经中枢”及“大脑”的角色。以自动控制理论为基础，智能控制器集成了自动控制技术、微电子技术、传感技术、通讯技术等诸多技术门类，从而实现提高终端产品的智能化水平。

公司智能控制器主要应用于电机控制和锂电池控制，并向智能家居、汽车电机等领域拓展。主要包括电机控制器、锂电池控制器、智能家居控制器及汽车电机控制器等产品，依靠强大的研发实力、稳定的产品质量和完善的服务体系，公司与众多国际知名企业建立了长期稳定的合作关系，产品型号、类别不断丰富，销售终端遍布全球。与此同时，公司紧跟智能化方向趋势，坚持终端电机产品在便携、高效、节能等方面的持续提升。不断开拓优质客户资源，优化产品结构，实现业务领域横向和纵向的深度拓展。

2、智能产品业务

随着产业结构升级，智能化成为产业领域发展的必然趋势，智能化旨在产品和服务更精准的满足用户需求。公司智能产品主要包括智能照明安防、地板护理工具等，并不断向智能宠养、智能家居领域拓展。智能照明、安防产品应用于欧美家庭的庭院、楼道、车库、室内等场景，运用射频、蓝牙、WIFI 等技术，实现人体感应、智能产品间以及互联网连接，可通过智能手机等终端设备进行控制，实现照明、安防等功能。地板护理工具主要以吸尘器等室内环境清洁为主。

二、所处行业基本情况及发展阶段

根据中国证监会颁发的《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 年修订），公司属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行业（C39）。主要经营活动为智能控制器及智能产品的研发、生产和销售。

近年来国家相关部门高度重视并相继出台了系列政策，助推智能控制器行业的发展。《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 2035 年远景目标纲要》提出要加快补齐基础零部件及元器件、基础软件、基础材料、基础工艺和产业技术基础等瓶颈短板。2023 年 7 月《商务部等 13 部门关于促进家居消费若干措施的通知》提出支持企业运用物联网、云计算、人工智能等技术，加快智能家电、智能安防、智能照明、智能睡眠、智能康养、智能影音娱乐等家居产品研发。

1、智能控制器行业

智能控制器行业的产生和发展是专业化分工的结果。早期智能控制器行业发展比较分散，往往依附于某个细分产业，作为整体产品中一个附属部件而存在。随着终端用户对自动化和智能化的需求不断提高，智能控制器产品的技术难度和生产成本也不断上升，智能控制技术逐步成为一个专业化、独立化和个性化的技术领域。

随着各种终端产品日益智能化，智能控制器渗透率进一步提高。一方面，智能控制器广泛应用于工业设备、汽车电子、家用电器、电动工具等众多领域，并逐渐往智能家居、物联网、新能源汽车等领域渗透，应用领域越来越广；另一方面，下游智能化终端产品对智能控制器的要求越来越高、功能越来越强大，智能控制器的技术含量和附加值不断提升。伴随着物联网的高速成长，产品智能化进程不断加快，智能控制器的下游空间被进一步打开，增长空间广阔。

根据 Frost & Sullivan 的预测，到 2024 年全球智能控制器市场规模有望达到约 2 万亿美元，到 2024 年，中国智能控制器行业市场规模将达到 3.8 万亿元。

2、智能产品行业

智能产品系智能控制器下游终端产品的统称，包括智能照明、智能安防、可穿戴智能设备、智能家居等众多产品。随着信息技术、智能控制技术的快速发展，智能产品呈现出多元化、智能化、多品类等发展趋势，未来发展空间巨大。

据 Markets and Markets 预测，全球智能家居市场规模将从 2023 年的 1,017 亿美元以 10.0%的复合增长率增长至 2028 年的 1,637 亿美元，根据 IDC 及 CSHIA 的数据，2025 年中国智能家居设备市场出货规模有望接近 8,000 亿元。照明是家居的主要部分，是智能家居中配置率最高的系统之一，据中商产业研究院分析预测 2023 年，中国的智能照明市场规模将达到 425 亿元。据前瞻产业研究院预计，中国清洁电器市场规模将稳步上升，到 2026 年中国清洁电器市场规模将达到 852 亿元，消费电子智能化渗透率将不断提升，市场前景可期。

三、行业周期性特点

智能控制器及智能产品行业处于快速成长阶段，由于产品应用领域广泛，下游行业众多，因而公司业务受某个领域周期性波动的影响较小，行业周期性不明显。

四、公司所处的行业地位

公司凭借强大的研发实力、稳定的产品质量和完善的服务体系，积累了众多全球行业龙头的优质客户，销售网络遍布全球。公司与核心优质客户建立了长期稳定的合作关系，在行业中具备较强的竞争优势及地位。

3、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1）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追溯调整或重述原因

会计政策变更

元

	2023 年末	2022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21 年末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后	调整前	调整后
总资产	1,555,625,571.62	1,565,094,823.71	1,565,094,823.71	-0.61%	1,620,560,575.97	1,620,560,575.9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258,933,090.99	1,235,311,494.09	1,235,311,494.09	1.91%	1,212,844,769.95	1,212,844,769.95

	2023 年	2022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21 年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后	调整前	调整后
营业收入	866,835,918.75	993,783,588.71	993,783,588.71	-12.77%	1,080,977,194.85	1,080,977,194.8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7,606,804.53	45,382,200.27	45,382,200.27	4.90%	127,391,076.28	127,391,076.2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41,985,483.18	41,539,037.25	42,617,151.09	-1.48%	117,212,233.35	118,027,645.4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56,066,348.11	155,574,743.82	155,574,743.82	64.59%	-111,553,161.08	-111,553,161.08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984	0.2836	0.1891	4.92%	0.7962	0.5308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984	0.2836	0.1891	4.92%	0.7962	0.5308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3.82%	3.72%	3.72%	0.10%	10.91%	10.91%

会计政策变更的原因及会计差错更正的情况

执行《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2023 年修订）》对 2021 年度、2022 年度非经常性损益金额的影响。

（2）分季度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229,751,872.45	232,395,800.74	236,937,818.44	167,750,427.1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2,148,523.75	21,236,778.05	5,251,000.96	8,970,501.7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1,866,913.39	19,199,120.99	7,677,261.32	3,242,187.4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0,580,577.51	-1,687,582.63	101,042,909.87	96,130,443.36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 ☑ 否

4、股本及股东情况

（1）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3,506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4,191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如有）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深圳市泰萍鼎盛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31.05%	74,520,000.00	0.00	不适用	0.00
深圳市奕龙达克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9.43%	70,632,000.00	0.00	不适用	0.00
李清文	境内自然人	3.51%	8,424,000.00	6,318,000.00	不适用	0.00
肖萍	境内自然人	3.51%	8,424,000.00	6,318,000.00	不适用	0.00
李海俭	境内自然人	2.62%	6,284,475.00	5,041,630.00	不适用	0.00
深圳市创新财富一号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1.87%	4,500,000.00	0.00	不适用	0.00
深圳市创新财富二号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1.87%	4,500,000.00	0.00	不适用	0.00
中信里昂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客户资金-人民币资金汇入	境外法人	0.53%	1,269,588.00	0.00	不适用	0.00
中国国际金融香港资产管理有限公司-CICCFTI 0(R)	境外法人	0.42%	1,010,150.00	0.00	不适用	0.00
J. P.Morgan Securities PLC-自有资金	境外法人	0.31%	741,375.00	0.00	不适用	0.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深圳市泰萍鼎盛投资有限公司、深圳市奕龙达克投资有限公司受公司实际控制人肖萍、李清文实际控制。深圳市创新财富一号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深圳市创新财富二号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受李清文实际控制。除此以外，公司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属于一致行动人。								

前十名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 不适用

前十名股东较上期发生变化

☑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前十名股东较上期末发生变化情况					
股东名称（全称）	本报告期新增/退出	期末转融通出借股份且尚未归还数量		期末股东普通账户、信用账户持股及转融通出借股份且尚未归还的股份数量	
		数量合计	占总股本的比例	数量合计	占总股本的比例
中信里昂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客户资金-人民币资金汇入	新增	0	0.00%	1,269,588	0.53%
中国国际金融香港资产管理有限公司-CICCFTI 0(R)	新增	0	0.00%	1,010,150	0.42%
J. P.Morgan Securities PLC-自有资金	新增	0	0.00%	741,375	0.31%
王金奎	退出	0	0.00%	725,775	0.30%
王稳栋	退出	0	0.00%	674,400	0.28%
徐亚春	退出	0	0.00%	5,000	0.00%

公司是否具有表决权差异安排

□适用 ☑ 不适用

（2）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3）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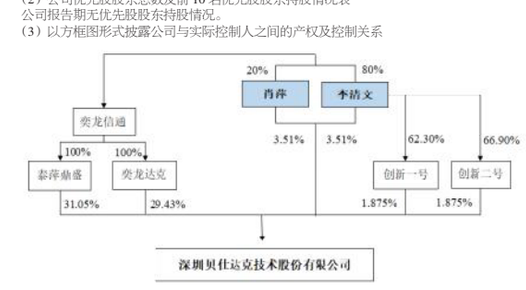

5、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回顾 2023 年，多重困难挑战交织叠加，世界经济复苏乏力，我国经济波浪式发展、曲折式前进。公司报告期内实现销售收入 86,683.59 万元，同比下降 12.77%；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760.68 万元，同比上升 4.90%。公司在面临外需下降的周期性和结构性问题下，坚持稳中求质工作总基调，持续推动业绩实现利润的有效提升，积极释放公司中长线内在价值。

1、以创效创优为抓手，坚持稳健发展

公司全面开展持续改进工作，持续在降本、挖潜、增效上再发力，努力实现经营效益最大化，进一步深挖降本增效潜能。报告期内公司毛利率水平较同期回升 6.03%。一方面，公司不断优化产品结构，缩减低附加值产品的产销规模，持续深入推进精益生产力。另一方面，公司通过进一步巩固半自动化灵活生产优势，提升现有人工作业的工作效率；通过提升信息化供应链管理层次，节约财务成本，促进经营效益的提高。

2、以智能控制为核心，向外策略延伸

智能控制是公司经营发展的战略根基，公司在夯实智能控制器现有优势领域的基础上，持续开拓下游应用市场，从器件制造逐渐延伸至承接智能照明、地板护理、智能宠养、智能家居等成品业务，形成消费类智能产品协同发展的战略模式。报告期内，公司加速孵化电路智能化控制单元的智能家居业务模块，积极提升布艺清洗机、宠物吸尘器等护理工具业务规模，携手各子公司实现精准化的产品布局和市场管理，进一步推动公司经营业务多元发展。

3、以数字贸易为臂膀，助推消费增长

消费已经成为畅通经济循环、夯实经济基本盘、带动经济持续增长的主引擎。数字消费的渠道线上化、偏好智能化、模式服务化变革更是改变产业发展的驱动机制。公司把握电商趋势，针对各业务制定不同的市场、产品、客户战略，重点发力智能宠养领域自有品牌皮克方的电商推广，抢滩消费零售红海，有效缩短从制造到消费者的数字化链接距离。

4、以研发创新为基石，夯实发展基础

公司坚持研发创新，通过产品创新、生产创新、管理创新，提高产品附加值和产品竞争力，不断实现智能控制器和智能产品的迭代升级和功能优化。提升锂电控制器等在复杂的工作环境中运行的稳定性和控制的精准度，强化便捷洗地机、地毯清洗机等智能产品稳定性能和高效节能，为客户提供更优质的产品和服务。

5、以制度规范为准绳，保障合规管理

围绕公司治理，公司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和自律监管指引，结合公司实际及时修订和完善了多项管理制度。公司严格遵守法律法规规定，持续优化法人治理结构，完善公司合规管理体系，提升规范运作水平，同时加强内控制度建设，不断完善风险防范机制，保障公司健康、稳定、可持续发展。

证券代码：002549　　证券简称：凯美特气　　公告编号：2024-026

湖南凯美特气体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提示：

1、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

2、本次股东大会在会议召开期间无增加、否决或变更议案。

3、本次股东大会不涉及变更前次股东大会决议的情况。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1、会议的通知：湖南凯美特气体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4 年 3 月 29 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披露了《关于召开 2023 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4-024）。

2、会议召开时间：

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4 年 4 月 19 日（星期五）上午 10:00

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4 年 4 月 19 日（星期五）9:15—9:25,9:30—11:30 和 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4 年 4 月 19 日（星期五）9:15-15:00 期间的任意时间。

3、股权登记日：2024 年 4 月 12 日（星期五）。

4、现场会议召开地点：湖南省岳阳市岳阳楼区七里山（巴陵石化化肥事业部西门）公司 212 会议室。

5、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6、会议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向公司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公司股东可以在上述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的交易系统或互联网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股东只能选择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中一种表决方式。

7、现场会议主持人：董事长祝恩福先生

本次会议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的出席情况

1、股东出席的总体情况：

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的股东 40 人，代表股份 357,094,996 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 50.0022%。

其中：通过现场投票的股东 3 人，代表股份 263,856,573 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 36.9465%。

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 37 人，代表股份 93,238,423 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 13.0557%。

2、中小股东出席的总体情况：

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的中小股东 35 人，代表股份 4,572,130 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 0.6402%。

其中：通过现场投票的中小股东 1 人，代表股份 10,800 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 0.0015%。

通过网络投票的中小股东 34 人，代表股份 4,561,330 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 0.6387%。

3、现场会议由公司董事长祝恩福先生主持，公司董事、监事及董事会秘书出席会议，高级管理人员及湖南启元律师事务所见证律师列席了本次会议。

三、提案审议和表决情况

1、审议通过了《湖南凯美特气体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总表决情况：

同意 356,656,096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8771%；反对 404,2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1132%；弃权 34,7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97%。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 4,133,23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0.4005%；反对 404,20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8.8405%；弃权 34,7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7589%。

2、审议通过了《湖南凯美特气体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总表决情况：

同意 356,641,596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8730%；反对 425,8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1192%；弃权 27,6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77%。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 4,118,73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0.0834%；反对 425,80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3129%；弃权 27,6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6037%。

3、审议通过了《湖南凯美特气体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总表决情况：

同意 356,649,896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8754%；反对 418,2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1171%；弃权 26,9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75%。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 4,127,03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0.2649%；反对 418,20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1467%；弃权 26,9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5883%。

4、审议通过了《湖南凯美特气体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总表决情况：

同意 356,628,296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8693%；反对 439,8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1232%；弃权 26,9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75%。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 4,105,43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89.7925%；反对 439,80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6191%；弃权 26,9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5883%。

5、特别决议审议通过了《湖南凯美特气体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 356,621,196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8673%；反对 459,8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1288%；弃权 14,0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39%。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 4,098,33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89.6372%；反对 459,80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10.0566%；弃权 14,0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3062%。

6、审议通过了《湖南凯美特气体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及授权董事长签署相关文件》。

总表决情况：

同意 356,640,496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8727%；反对 439,8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1232%；弃权 14,7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41%。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 4,117,63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0.0593%；反对 439,80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6191%；弃权 14,7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3215%。

7、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担任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 356,670,896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8812%；反对 409,4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1146%；弃权 14,7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41%。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 4,148,03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0.7242%；反对 409,40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8.9543%；弃权 14,7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3215%。

8、审议通过了《湖南凯美特气体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总表决情况：

同意 356,640,496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8727%；反对 439,8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1232%；弃权 14,7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